



澳門保安部隊保安學員培訓課程學員入學注意事宜：

一. 儀容要端莊，髮型：男 — 陸軍裝
女 — 短髮、露耳

二. 應攜帶物品：

- 1) 澳門居民身份證正本及影印本 3張，應把證件之正、背面影印在同一面的 A4 紙上(如屬已婚者，需帶備配偶之身份證影印本，以作為財產申報之用)；
- 2) 筆記簿和原子筆等文具及一個三吋厚(黑色)文件夾；
- 3) 配備兩條鎖匙之普通掛鎖(尺寸約 3cm X 6.5cm)，供儲物櫃上鎖之用；
- 4) 醫療金咭；
- 5) 牙膏、牙刷、廁紙、毛巾等日常用品；
- 6) 運動鞋(以白色為主)；
- 7) 一個可儲備小量食物的保鮮盒；
- 8) 橡筋圈(作為軍裝褲收窄褲管，以方便學員穿著皮靴之用)；
- 9) 防曬用品(尤其男學員防止頭皮被曬傷之用)。

三. 可自備以下物品：

刷鞋用品(鞋刷、鞋油)、針線包、葡萄糖沖劑、勞工手套、入機電話咭或輔幣(作為公共電話機之用)、澳門通(作為使用自動飲品機之用)。

四. 禁止攜帶回校之物品：

化妝品、手提電話、電子遊戲機及其它家用電器用品。

如有疑問，可聯絡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招聘科(電話：8799 7377 / 8799 7379)。